

证券代码：871412

证券简称：鸿泰时尚

主办券商：国盛证券

广东鸿泰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

广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

收到日期：2024年8月6日

生效日期：2024年8月6日

作出主体：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

措施类别：行政监管措施

涉嫌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广东鸿泰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	挂牌公司	挂牌公司
蔡跃	董监高	董事长、董事会秘书

涉嫌违法违规事项类别：

信息披露违规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涉嫌违法违规事实：

截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，挂牌公司未按期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，违反了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（证监会令第 191 号）第十二条的规定。

挂牌公司董事长、董事会秘书（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）蔡跃未按照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第五条的规定忠实、勤勉地履行职责，对公司上述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。

（二）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第四十五条的规定，对鸿泰时尚、蔡跃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上述警示函不会影响公司整体的正常运营，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（二）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上述警示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（三）不存在因本次处罚/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公司将认真吸取教训，切实加强对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，依法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》（[2024]112

号)

广东鸿泰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6日